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4-021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详见2023年8月16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2024年7月5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发行的"'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理财币种:人民币

3、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20,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挂钩标的:北京时间下午2点彭博BFIX页面交易货币对MID定盘价

6、产品收益测算方法:实际收益=本金×实际收益率×实际存款天数÷360

7、起息日及到期日: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10月8日

8、资金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9、提前终止:成都银行有提前终止权,公司无提前终止权

10、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成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产品投资风险提示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成都银行仅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收益不确定的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由保值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收益上升,本存款的收益不随市场收益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产品的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价格水平挂钩,收益计算较为复杂,故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

5、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购买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成都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成都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成都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成都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投资者签署《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至产品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成都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则成都银行有权决定本产品不成立。

7、数据来源风险:在本产品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成都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的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成都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9、提前终止风险:成都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如成都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该产品的实际产品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承担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的风险。

10、资金被扣划的风险:由于投资人的原因,导致资金被司法等有权机关冻结、扣划等风险。

11、交易对手风险:若相关投资的交易对手、所投资的金融工具或资产项下的相关当事方发生不可预料的违约、信用状况恶化、破产等,将可能影响存款收益的实现。

12、技术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运作可能依赖于通过电子通讯技术和电子载体来实现,这些技术存在着被网络黑客和计算机病毒攻击的可能,同时通讯技术、电脑技术和相关软件具有存在缺陷的可能,影响本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程序的正常进行。

13、产品风险:本期产品风险评定等级为1级,产品风险极低,本金损失风险为0。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产品附有发行主体的保本承诺。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且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23年9月26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发行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6350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于2023年12月26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2、2023年10月9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DZ-2023459)。该产品于2024年1月9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3、2023年10月11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江支行发行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6406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于2024年1月10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4、2024年1月10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发行的"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423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于2024年4月11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5、2024年1月15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该产品于2024年4月15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6、2024年3月28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发行的"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262期"理财产品,该产品于2024年6月27日到期,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7、2024年4月12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理财产品,该产品尚未到期。

8、2024年4月17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理财产品,该产品尚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亿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成都银行"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4-019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沂南华特卧龙学校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公司子公司沂南华特卧龙学校因沂南县教育和体育局、山东沂南县第二中学、沂南县卧龙学校及沂南县育新实验学校在未经沂南华特卧龙学校同意的情况下,实际占有并使用沂南华特卧龙学校全部资产(包括学校场地、教室、教育教学设备等)用于办学的事项,向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1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沂南华特卧龙学校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二、本案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沂南华特卧龙学校收到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鲁1321民初29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原告沂南华特卧龙学校与被告沂南县教育和体育局、山东沂南县第二中学、沂南县卧龙学校、沂南县育新实验学校返还原物纠纷一案,本院于2024年1月4日立案。

本案在审理过程中,被告沂南县教育和体育局申请法院对沂南华特卧龙学校给予强制清算。

本院经审查认为,被告沂南县教育和体育局申请法院对沂南华特卧龙学校给予强制清算,本案应中止审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款第六项、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之规定,裁定如下:本案中止诉讼。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未裁决的小额诉讼、仲裁涉及金额共计约76万元。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1. 沂南华特卧龙学校将按有关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积极主张权利,维护资产完整与利益。

2. 法院对沂南华特卧龙学校诉讼事项的裁定为诉讼中止,对公司本期的利润暂无影响。

五、备查文件

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鲁1321民初296号之一。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4-037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柏硕")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延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根据上述决议,近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和募集资金利息)购买了部分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1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404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65%-2.6%	2024/4/11	2024/7/1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389(产品代码:DWJGX24138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3,000,000.00	1.4%-2.63%-2.83%	2024/4/12	2024/7/1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6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5%-2.55%	2024/4/13	2024/7/1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98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00.00	1.05%-2.05%-2.55%	2024/5/13	2024/6/1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98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30%	2024/6/24	2024/7/2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675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	1.05%-1.85%-2.25%	2024/7/1	2024/7/1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注:将募集资金以结构性存款存放,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拟投资理财产品都执行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及内部操作和控制程序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现金管理,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海硕健身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硕健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现收益(元)	是否到期
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1699230887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1.75%-3%	2023/6/21	2023/9/19	2,219,178.08	是
2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33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0,000.00	1.05%-2.55%-2.95%	2023/6/30	2023/9/28	389,835.62	是
3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3年第263期C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0	1.2%-3.04%	2023/7/18	2023/10/23	144,749.25	是
4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36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0,000.00	1.05%-2.30%-2.70%	2023/9/30	2023/12/29	351,616.44	是
5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2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1.75%-2.9%	2023/10/9	2024/1/9	2,192,876.71	是
6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1.25%	2023/10/25	2024/10/17	-	否
7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3年第404期L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0	0.95%-2.69%	2023/11/7	2023/11/24	31,321.92	是
8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1.35%	2023/11/23	2024/11/23	-	否
9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3年第430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1.2%-2.79%	2023/11/28	2024/3/5	149,819.18	是
10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1.35%	2023/11/29	2024/11/29	-	否
11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1.35%	2024/1/3	2025/1/3	-	否
12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32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3,000,000.00	1.05%-2.05%-2.55%	2024/1/6	2024/4/8	409,327.4	是
13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01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2,000,000.00	1.4%-2.62%-2.82%	2024/1/8	2024/4/10	589,186.83	是
14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1.65%-2.7%	2024/1/10	2024/4/9	1,997,260.27	是
15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8,000,000.00	1.15%/1.6%	2024/1/10	2024/4/10	32,000.00	是
16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101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0	1.2%-2.39%	2024/3/20	2024/6/20	150,602.74	是
17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404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65%-2.6%	2024/4/11	2024/7/10	-	否
18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389(产品代码:DWJGX24138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3,000,000.00	1.4%-2.63%-2.83%	2024/4/12	2024/7/12	-	否
19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6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5%-2.55%	2024/4/13	2024/7/12	-	否
20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98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00.00	1.05%-2.05%-2.55%	2024/5/13	2024/6/14	73,775.34	是
21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98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30%	2024/6/24	2024/7/26	-	否
22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675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	1.05%-1.85%-2.25%	2024/7/1	2024/7/15	-	否

注: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存放,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存款的金额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根据与银行签署的协定存款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内超过基本额度的存款享受协定利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48,711.72万元,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六、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4-038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青岛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华、方瑞征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4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内容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华、方瑞征:

经查,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额度不超行6.1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前述授权投资期限到期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总计4.63亿元。公司未就上述事项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2023年12月29日才召开股东会补充审议前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议案并披露。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第八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的规定。在前述事项中,蓝华、方瑞征作为公司时任财务总监、董秘未能勤勉尽责,督促上市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第三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四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深刻汲取教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2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其他说明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相关问题,公司将认真吸取本次教训,以此为戒,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意识,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本次收到《警示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做好经营管理和规范治理的各项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4-018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尚睿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尚睿"),系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慧智微")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上海尚睿芯片研发完成后,需要委托供应商Global Foundries Inc.(以下简称"Global Foundries")进行晶圆代工厂流片生产。为了支持上海尚睿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海尚睿在担保协议履约期间的付款义务提供不超过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尚睿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2年2月28日

3.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0万元

4.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碧波路899号3幢8层、9层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904038455

6.法定代表人:李阳

7.股权结构:慧智微持股100%

8.主营业务:射频前端芯片及模组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9.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11.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情况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2024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37.65	11,299.70
净资产	-6,913.18	-9,050.39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10,572.10	-2,725.53
负债总额	14,150.83	20,35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78.99	-2,736.52

注: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签订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海尚睿委托供应商Global Foundries进行晶圆代工厂流片生产,公司同意为上海尚睿在未来一年内(2024年7月4日至2025年7月4日)的付款义务提供不超过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上海尚睿签订相关文件约定其在协议履约期间向Global Foundries采购的形成的应付采购款最高余额不超过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公司对上海尚睿有绝对的控制权,应付采购款金额规模不会超过约定的内容;

保证期间:1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向Global Foundries出具担保函,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函内容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系根据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为满足子公司项目发展需求而进行的,有利于保证子公司项目正常建设和业务顺利开展。上述担保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同时公司对被担保子公司有绝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开展。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7%和1.5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34.3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7%和1.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未发生对外担保逾期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9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7月5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爱军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20人,代表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48,530,646份,占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148,530,646份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任期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情况:同意148,530,64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王龙、柳怀宝、万俊峰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意由上述人员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管理委员会主任。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情况:同意148,530,64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龙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股票购买、过户事宜;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5、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7、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包括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份额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等事项;

8、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9、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148,530,64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0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资金账号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9010100102279612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周转和需要。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4-030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并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仅涉及注册资本,其他登记信息未变,具体登记信息公告如下:

名　称: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87141439Y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NINA YANTI MIAO

注册资本:32,308.118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6月19日

住　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水亭西路218号

经营范围:家具、厨房卫生间用具、家居装饰;新型建筑材料(轻质高强多功能墙体材料、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优质防水密封材料、高效保温材料);日用品、配件和附件;木制品(木地板);石英石台面的设计、生产;装饰材料、涂料、瓷砖;家用电器、燃气灶具、吸油烟机、消毒柜、燃气热水器、电热水器、电磁炉、烤箱、洗碗机、微波炉、水龙头、水槽(国家禁止和限制的产品除外)的委托生产及相关配套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4-052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投项目规划,并经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按照募投项目规划和实际使用进度对相关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向全资子公司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增资21,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厦门安井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增资25,600万元。近日,上述子公司已分别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归属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一、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2002MA62K30Y5K

2.名称: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资阳市雁江区城东新区医药食品产业园加多宝大道12号

5.法定代表人:张少华

6.注册资本:捌亿壹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6年05月03日

8.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制造;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食品销售服务、食品咨询服务、食品技术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厦门安井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C71JBH13

2.名称:厦门安井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3.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2508号(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5.法定代表人:刘鸣鸣

6.注册资本:陆亿壹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23年02月01日

8.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2024-085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胡丹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华铁恒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恒升")、浙江华铁大黄蜂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黄蜂控股")合计持有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38,330,70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2.24%。

● 本次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胡丹锋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华铁恒升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26,366,704股,占控股股东胡丹锋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比例为6.02%。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胡丹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华铁恒升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胡丹锋	华铁恒升
本次解质股份	180,146,704股	1,073,296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37%	3.9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4%	0.05%
解质时间	2024年7月4日	2024年7月4日
持股数量	235,890,704股	27,440,000股
持股比例	11.97%	1.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26,366,704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96.0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1.34%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胡丹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胡丹锋	235,890,704	11.97%	180,146,704	0	0.00%	0.00%	0	0	0	0
大黄蜂控股	175,000,000	8.88%	0	0	0.00%	0.00%	0	0	0	0
华铁恒升	27,440,000	1.39%	27,440,000	26,366,704	96.09%	1.34%	0	0	0	0
合计	438,330,704	22.24%	207,586,704	26,366,704	6.02%	1.34%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胡丹锋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华铁恒升累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后续质押计划,若后续存在股份质押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4-043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曾家其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曾家其先生因工作变动,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曾家其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曾家其先生在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曾家其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1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财信证券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再融资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吴双麟先生、肖劲先生担任本次再融资项目及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现肖劲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次再融资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财信证券安排易立山先生接替肖劲先生担任公司再融资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再融资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吴双麟先生和易立山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肖劲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易立山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附件:

易立山先生简历

易立山,硕士学历,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律师。主要参与了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以及多家拟上市企业改制辅导工作。